

证券代码：871599

证券简称：蓝海豚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派遣、维护修理及技术服务费等	14,080,000.00	9,287,736.90	预计江华公司和水上公交公司 2026 年船舶大修增加，向关联方采购的维护修理费相应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 向关联方销售船票、提供包船、包房等服务；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3. 向关联方提供派驻人员管理等服务。	3,530,000.00	2,966,049.77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				

产品、商 品				
其他	租赁关联方物 业	2,150,000.00	1,884,468.85	
合计	-	19,760,000.00	14,138,255.52	-

（二）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八旗二马路 48 号

注册资本：496,205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

主营业务：港口经营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港航集团”）及其控制的多家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财务共享服务不超过 1,300,000.00 元，提供劳务派遣服务不超过 5,000,000.00 元，提供监理服务等不超过 300,000.00 元，提供物业服务及水电费等不超过 100,000.00 元，提供综合服务不超过 400,000.00 元，提供技术服务不超过 1,200,000.00 元，提供修理服务不超过 4,500,000.00 元，提供物业租赁服务不超过 550,000.00 元；预计公司及下属公司向港航集团及其控制的多家公司提供船票、包船或包房服务等不超过 230,000.00 元，提供外派人员管理服务不超过 50,000.00 元。

2. 关联方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名称：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滨江东路远安新街 39 号 211 房

注册资本：29,017.15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

主营业务：物业出租、汽车租赁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下称“省珠江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车辆出租及水电费等不超过 150,000.00 元，提供劳务派遣服务不超过 850,000.00 元；预计省珠江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蓝海豚游船有限公司（下称“蓝海豚游船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不超过 200,000.00 元；预计省珠江公司向蓝海豚游船公司提供物业出租服务不超过 1,600,000.00 元；预计蓝海豚游船公司向省珠江公司提供船票、包船或包房服务等不超过 50,000.00 元。

3. 关联方杭州钱航游船有限公司

名称：杭州钱航游船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婺江路 217 号 1 号楼 7 层 711 室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杭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旅游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公司向杭州钱航游船有限公司收取派驻人员管理费不超过 800,000.00 元。

4. 关联方湛江市红嘴鸥旅游船务有限公司

名称：湛江市红嘴鸥旅游船务有限公司

住所：湛江市霞山区洪屋路 142 号综合楼航运大厦 4 楼 406 室

注册资本：71.43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

主营业务：水上旅游业务、餐饮服务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参股公司，同时是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公司向湛江市红嘴鸥旅游船务有限公司收取派驻人员管理费不超过 600,000.00 元。

5. 关联方宁波汉雅蓝海豚文旅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汉雅蓝海豚文旅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樟溪北路 98 号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旅游开发项目咨询、餐饮服务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公司向宁波汉雅蓝海豚文旅有限公司收取派驻人员管理费不超过 1,200,000.00 元。

6. 关联方赣州水上游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名称：赣州水上游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赣江源大道 15 号赣州旅游集散中心办公楼 216 室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旅游业务、港口经营、餐饮服务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公司向赣州水上游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收取派驻人员管理费不超过 400,000.00 元。

7. 关联方台山市交通陆岛开发公司

名称：台山市交通陆岛开发公司

住所：台山市山咀港务局客运大楼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实际控制人：台山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主营业务：港口、码头经营管理等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交易内容及金额：

2026 年度，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台山港航经营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台

山港航公司”)向台山市交通陆岛开发公司(下称“交通陆岛公司”)收取物业管理费及停车费等不超过 200,000.00 元;预计交通陆岛公司向台山港航公司提供水电费等服务不超过 80,000.00 元。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董事陈文冕系表决事项的关联方，故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方式公允定价，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就 2026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订相关交易协议，具体以实际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备查文件

《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决议》

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